

证券代码：872717

证券简称：活力达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北京活力达生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7 月 1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建材城中路 10 号 1 号楼 210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晓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052,63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即增加一项“销售医疗器械二类”，并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相应对《公司章程》做修改如下：

第十二条原为：

公司的经营范围：“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投资管理；经济贸易咨询；企业策划；文化咨询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会议服务；承办展览展示活动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(不含演出)；包装服务；产品设计；模型设计；展厅的布置设计；包装装潢设计；电脑动画设计；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；农业科学研究与实验发展；批发日用品、化妆品、文化用品、体育用品、工艺品、电子产品、家用电器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通讯设备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；预包装食品销售(不含冷藏冷冻食品)、特殊食品销售(保健食品)(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10月30日)。(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”。

现修改为：

公司的经营范围：“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投资管理；经济贸易咨询；企业策划；文化咨询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会议服务；承办展览展示活动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(不含演出)；包装服务；产品设计；模型设计；展厅的布置设计；包装装潢设计；电脑动画设计；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；农业科学研究与实验发展；批发日用品、化妆品、文化用品、体育用品、工艺品、电子产品、家用电器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通讯设备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；预包装食品销售(不含冷藏冷冻食品)、特殊食品销售(保健食品)(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10月30日)；**销售医疗器械二类**。(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”。

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052,6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北京活力达生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拟修订《北京活力达生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第一百零一条董事会职权，增加一项“审议批准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事项”职权，其他职权内容维持不变。

第一百零一条原为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

（一）至（十八）略

（十九）制定股权激励计划；

（二十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；

现修改为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

（一）至（十八）略

（十九）制定股权激励计划；

（二十）**审议批准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事项；**

（二十一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；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052,6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北京活力达生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，对《北京活力达生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内容进行如下修订，其他内容维持不变。

第二章第五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原为：

（一）至（二十一）略

（二十二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。

现修改为：

（一）至（二十一）略

（二十二）**审议批准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事项；**

（二十三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052,6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活力达生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活力达生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10 日